

**大邑县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 言	1
一、现状与形势	2
(一) 取得的成效	2
(二) 面临的形势	4
二、总体要求	7
(一) 指导思想	7
(二) 基本原则	8
(三) 规划目标	9
三、主要任务	12
(一)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12
(二) 推进示范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13
(三) 强化综合防灾减灾，提升灾害防范水平	15
(四) 提高应急救援效能，增强灾害处置能力	17
(五) 夯实灾害应对准备，凝聚应急管理合力	19
(六) 加强科技人才支撑，加速创新驱动发展	21
(七) 筑牢应急法治基础，建设更美平安大邑	22
(八) 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筑牢人民安全防线	24
四、保障措施	26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6
(二) 加强经费保障	26
(三) 加强评估监督	27
附件 1 大邑县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	28
附件 2 大邑县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	48

前 言

“十三五”期间，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坚持“文旅大邑”总体发展方向，积极探索“西控”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大邑路径。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特别是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的叠加冲击，经过全县人民的不懈奋斗，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如期高标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高水平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邑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是大邑县高质量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奋力谱写大邑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关键时期。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担负着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及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根据《大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成都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文件和法律法规，结合大邑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主要涉及自然灾害、事故灾难两大类突发事件的防范应对。

一、现状与形势

(一) 取得的成效

“十三五”期间，全县上下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以应急管理机构改革为契机，边改革、边应急、边建设，全面提升应急能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安全保障。

应急管理体系更趋完善。组建大邑县应急管理局，及时调整县应急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减灾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及抗震救灾、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相关指挥部机构，优化调整体制机制和机构职能，进一步强化应急管理部门综合优势和相关部门专业优势。制定印发《大邑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指导全县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推动建立防范应对各类灾害事故的会商研判、协同防控、救援处置等工作机制。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进一步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基本建立，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逐步建立。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持续开展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运输等行业为重点的安全

生产专项整治。完善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工作机制，安全监管监察执法不断加强。全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企业 230 家次，共举办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班 30 余期，累计培训三万余人次。

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增强。制定印发了《中共大邑县委大邑县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大委发〔2019〕19 号），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改革进行全面部署，建立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清单，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建立大邑县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局际联席会议制度，印发了《大邑县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任务分工方案》，应急、水务、规自、气象等部门有序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大工程建设。深入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培训和演练，积极推进防灾减灾知识的普及。西岭镇成功创建省级安全社区。成功应对了大邑县 2019 年西岭镇“8.20”洪灾，有序将 3083 名滞留游客转移；2020 年鹤鸣镇“8.17”洪灾，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 782 人，应急期间保障受灾群众生活基本需要。2019 年-2020 年，对因灾倒塌 10 户、因灾受损 23 户受灾群众，实施灾后恢复重建救助，发放资金 47.5 万元。2019 年为 3 名因灾遇难人员发放家属抚慰金 3 万元。

表 1 “十三五”期间主要指标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十三五规划 指标	完成情况
----	------	-------------	------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总数同口径相比下降10%	完成。与2016年相比，下降57.69%
2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相比下降30%	完成。与2016年相比，下降70.96%
3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相比下降30%	完成。与2016年相比，下降56.90%
4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相比下降6%	完成。与2016年相比，下降41.81%
5	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总数同口径相比下降15%	完成。保持为0
6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完成。保持为0
7	年均每百万因灾死亡率	<1.3	完成。
8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例	<1.3%	完成。

注：1、2016年1月1日起，原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对安全生产事故统计进行了重大改革，统计口径和方法发生了较大改变，改革以后的数据与之前的数据无可比性。故采用与2016年数据进行对比的方式，统计“十三五”安全生产规划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大邑县“十三五”时期安全生产主要规划指标，待国家和省、市指标正式发布后，按照优于国家和省、市标准确定。

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有力有序稳妥做好消防救援队伍新旧体制衔接并向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综合救援队伍转型。对现有专业队伍进行布局调整和装备补充更新，整合全县重点行业专业救援队伍、县级部门应急救援队伍、镇（街）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志愿者救援队伍和技术保障队伍共29支，全县组建森林防火巡护及扑救半专业化队伍90支872人，各镇（街道）群众森林消防队10支492人，全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

（二）面临的形势

1. 问题与挑战

一是应急管理体系亟需更加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应急委、安委会、减灾委“三委”机制尚未实现

有效衔接和融合。防抗救的职责边界尚需进一步厘清，推进相关工作多部门协同、多方面联动的紧密衔接机制不够健全，应急委统筹功能尚未有效发挥。科技支撑能力不强，信息化建设滞后，应急指挥横向联动不够通畅、纵向联动不够快捷，尚未满足“跨行业、跨层级、多灾种”应急指挥需求。

二是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化工及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电力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城乡消防等行业领域传统风险仍将长期存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风险管控能力不强，本质安全水平不高，安全生产基础薄弱等问题仍未根本改变。产业转型升级、城市品质提升、新产业、新业态等带来的新型风险不断涌现，防范化解新风险机制不健全，应急管理法治建设、监管责任落实与新形势下的应急管理要求仍有差距，夯实安全根基、提升安全生产总体水平仍面临严峻挑战。

三是自然灾害风险依旧交织叠加。近年来，全球极端天气增多趋势比较明显，暴雨、洪涝、干旱、低温冷冻等灾害呈现高发态势。全县森林防火面积 107 万亩，约占国土面积的 60%，森林覆盖率已达 56.14%，森林防火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大邑县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呈阶梯状渐次降低，雨量充沛，河流众多，纵横交错，防汛抗旱压力大。地处龙门山中央断裂带及前山断裂带中南段，具有发生中强地震的地质构造背景，存在地震灾害风险，是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

四是基层应急管理水平仍待提高。基层应急管理体系仍未健全，应急管理职责尚未完全融入社会治理，基层应急管理工作不畅、落实滞后等问题突出。在应急基础信息统筹上，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相关的数据汇聚融合应用深度不足，应急信息碎片化、壁垒化现象仍然存在。安全监管在基层衰减、空转的问题仍然存在，基层应急管理网络还未完全建立起来，应急预案建设不够完善，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水平不高。

2. 发展机遇

一是社会发展新阶段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利契机。“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阶段，是大邑县实现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民安全文明素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安全生产社会共治基本形成的关键时期，也是机构改革之后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应急管理事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二是应急管理新体制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注入了不竭动力。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就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和应急能力建设、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等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十九大明确提出应急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启

了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新时代，为应急管理事业的改革发展注入了强大活力，为新时代应急管理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三是大邑发展新定位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十四五时期是大邑县全面推进现代化建设关键时期，开启高质量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奋力谱写大邑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积极推动智慧韧性安全城市建设，切实统筹发展和安全，为规划引领、制度支撑、社会协同、科技赋能城市安全和应急管理，开辟广阔前景，提供坚强支撑。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省委、市委应急管理决策部署，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生命至上、安全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将应急管理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精准把握大邑在成都发展大局中的定位和作用，以实现城市安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为根本目标，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主线，把安全发展贯穿大邑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以系统思维构建城市安全网，着力建体系、建流程、提能力，加快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有效防范和应对影响大邑现代化进程的重大事

故灾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大邑高质量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奋力谱写大邑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党政主导、社会协同。**坚持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绝对领导，强化党委政府属地责任，发挥应急管理部的综合优势和各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强化社会参与，完善联动机制，推动形成城市安全和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共享。

2.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底线思维，筑牢安全根基，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不断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3. **以防为主、防救结合。**坚持源头防范、系统治理，加强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监测预警，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和消除隐患；推动全生命周期应急管理，做到防灾、减灾、救灾相统一，灾前、灾中、灾后相统筹。

4. **全面规划、突出重点。**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要求，着眼构建完善体系；紧密结合大邑应急管理的现实需要和未来发展定位，加强谋划，突出重点，提出一批兼具示范性和可操作性的重大举措、重大工程。

5. **依法治理、改革创新。**持续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依靠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推动治理体系和能力现

代化建设。深入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运用法治思维和手段解决安全生产问题，依靠法律制度筑牢屏障，实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

6. **科技赋能、精准治理。**将新兴科技成果积极应用到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领域，推动流程再造、管理变革、效率提升。科学认识和系统把握灾害事故致灾规律，有针对性地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做到预警发布要精准，抢险救援要精准，恢复重建要精准，监管执法要精准。

（三）规划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救援实战能力、科技支撑能力、依法治理能力、共建共治能力，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优化风险管理、应急处置流程规范，城市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贯彻落实大邑县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城市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构建“1392”协调发展新格局，为大邑县高质量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奋力谱写大邑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力量。

2. 安全生产目标

到 2025 年，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安全生产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取

得明显成效，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升，安全生产形势趋稳向好，基本建立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安全生产事故总量持续下降，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表 2 “十四五” 安全生产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性质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十四五”较“十三五”期间总数同口径下降 15%	约束性
2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约束性
3	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较 2021 年 ¹ 期间总数下降 1	约束性
4	单位地区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较“十三五”同口径下降 35%	约束性
5	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率	100%	预期性
6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运输监测监控率	≥95%	预期性
7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较“十三五”同口径下降 10%	约束性
8	各镇（街道）安全专职管理人员	≥2 名	预期性

3. 防灾减灾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形成以人为本、科学高效、综合集成、多元协同的综合防灾减灾现代化体系，落实应急救援主体责任，灾害监测预警、风险防治、公共服务、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高，高质量防灾减灾公共服务体系加速构建，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大邑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表 3 “十四五” 防灾减灾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性质
----	------	-----	------

¹ 情况说明：2021 年已经发生“6.13”大邑安全生产事故。

1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 GDP 的比例	<1%	预期性
2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 ²	<1	预期性
3	灾害信息发布公众覆盖率	>95%	预期性
4	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	6 小时之内	预期性
5	重点村（社区）应急物资储备点配备率	100%	预期性
6	全县应急避难场所人均避难面积	≥2m ²	预期性
7	规划建设一类应急避难场所	1 个	预期性
8	各镇（街道）、村（社区）灾害信息员	≥2 名	预期性

4. 应急能力目标

到 2025 年，全面建成“4+1”应急救援力量体系³。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建设，以省市应急管理指挥平台为依托，加快大邑县应急指挥平台系统建设。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的应急救援指挥机制基本健全，应急预案、应急通信、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紧急运输等方面保障能力全面加强。

表 4 “十四五” 应急能力建设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指标性质
1	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制定率	100%	预期性
2	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政府专职消防救援人员占人口比例	≥0.4%	预期性
3	林区林火视频监控覆盖率	≥40%	预期性
4	航空应急救援响应时间（覆盖范围 200 公里以内）	在 2 小时以内	预期性
5	消防站布局符合标准要求，中心城区消防力量到达辖区边缘时间	≤5 分钟	预期性

$$\text{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 = \frac{\text{因灾死亡人数}}{\text{全国人口总数}} \times 100000$$

3 “4+1” 应急救援力量体系：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力量为骨干、基层应急力量为补充、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专家应急力量为支撑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

6	镇（街道）10分钟快速响应救援圈 建成率	100%	预期性
---	-------------------------	------	-----

三、主要任务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1. 健全规划指标体系

编制实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专项规划，并做好各类规划的衔接。科学合理设置各类指标，将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智慧安全韧性指标体系等细化纳入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划指标中。

2. 完善领导指挥体制

落实应急管理部门双重领导、地方为主的管理体制。全面提升应急管理机构基础设施、装备条件、履职能力，确保镇（街道）以上工作条件达标率达到80%。推动应急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减灾委员会“三委”职能机制融合，充分发挥各个议事协调机构“统”的作用和各成员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分”的职责。建立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的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统筹灾害事故救援全过程管理。健全分级响应机制，理顺各个指挥部应急指挥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区域协同、军地协同、社会协同。

3. 压实应急管理责任

落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建立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自然灾害防治职责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厘清部门职责边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提高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实施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制定符合自身特点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岗位责任清单、风险管控清单、日常工作清单，推动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健全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应急管理机制，推动各重点领域企业应急管理融入地方应急管理体系，督促企业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定期开展企业和地方联合应急演练，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二) 推进示范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1. 加强风险源头管控

加强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空间安全准入管理。严格落实成都市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执行，建立高危行业领域建设项目联合审查机制。定期开展重大工程和设施安全风险评估，制定落实风险管控措施。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健全重大项目决策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实施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将安全生产纳入产业发展规划指标体系。优化供水、供电、输油、供气、通信、排水等城市生命线布局，加强周边规划控制，保证安全距离。

2. 落实双重预防机制

综合运用信息化、大数据等现代化手段，依托城市安全风险信息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两个信息化系统”，推进全行业全领域风险辨识和隐患闭环管理，构建风险分级

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控制体系。依托成都市城市安全和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整合各行业各领域城市安全感知系统信息数据，推进风险感知、预警发布、重点防控、资源调配等领域大数据深度应用。建立安全风险动态评估制度，加强风险动态分级管理，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建立完善城市安全风险辨识、评估、预警、分级管控及协同治理制度。全面开展城市安全风险评估、“城市安全体检”，持续摸清各类存量及新增风险点、危险源底数，开展核查评定，确定风险等级并绘制区域四色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建立健全社区风险发现、报告和响应机制，构建“社区发现、镇街呼叫、部门响应、协同整治”基层安全风险隐患治理体系。

3.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持续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把安全生产摆到突出位置，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固和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以“清单制”管理为抓手，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三个责任”⁴和管理制度，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管控和专项整治，从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安全生产由企业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完善安全生产体制机

⁴ 政府督促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

制法制。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持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专栏 1：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程

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提高城市在应对重特大事故灾难后的恢复能力。推进城市电力、燃气、供水、排水管网和桥梁等城市生命线监测预警建设，制定针对性强的防控措施，防止产生系统性的重大安全风险。加快实施源头治理、风险预控、精细监管、智慧安全、社会共治、应急保障“六大行动”，加快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三）强化综合防灾减灾，提升灾害防范水平

1. 全面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开展大邑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对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评估全县各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管控水平，编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区划和灾害综合防治区划图。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长效机制，定期更新风险数据库和风险图，调整风险区划和防治区划。

2. 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预报

加强自然灾害风险分类监测和分级预警，提升多灾种和灾害链的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预报预警和分析研判能力，提升地震监测预测能力、推进地震预警工作、完善地震监测决策辅助以及提升重大气象灾害监测能力。建立完善自

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完善监测站网建设，建成全域覆盖、全程贯通、韧性抗毁的自然灾害风险感知网络，对灾害易发地区进行全方位、立体化动态监测。进一步健全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共享、报送和响应制度，加快建立县镇一体化的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3. 提升基础设施工程防御能力

加强自然灾害风险防御和治理，提升森林火灾、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建设标准，提升城乡防灾减灾能力。加快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避险移民搬迁工程、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等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建设。提高气象防灾减灾水平，提升气象公共服务能力。

4. 健全灾后救助恢复重建机制

健全自然灾害灾后救助机制，建立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制度，完善评估流程，科学开展灾害损失评估。积极贯彻“以人为本、政府主导、分级管理、社会互助、生产自救”的救灾工作机制，调动一切力量参与救灾工作，及时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完善救灾资源动员机制，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社会组织、企业合作模式，支持红十字会、慈善会等社会组织依法参与灾害救援救助工作。健全受灾群众过渡安置和救助机制，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统筹推进灾后住房重建和乡村振兴，健全灾后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机制，加强灾

后住房恢复重建资金监管。

（四）提高应急救援效能，增强灾害处置能力

1. 强化应急预案管理

结合实际持续修订完善大邑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应急预案，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全行业、全层级、全过程的应急预案管理体系。编制修订县内重要目标、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重大基础设施安全保障应急预案。加强预案编制修订过程中的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编制预案配套工作手册、行动方案等支撑文件，提高预案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进预案数字化管理，建立预案数据库。强化预案演练管理，优化应急演练流程，扎实开展桌面推演、实战演练，加强多灾种、规模化联合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演练的实战性和针对性。

2. 建强应急救援力量

建立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力量为骨干、基层应急力量为补充、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专家应急力量为支撑的“4+1”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优化提升应急救援队伍的布局和能力。到2025年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30分钟救援圈覆盖大邑全域，在鹤鸣镇、西岭雪山景区、新场古镇新建消防站。加强全县社会应急救援力量的管理、培训、训练工作，指导镇（街道）做好应急队伍建设、管理、训练工作，持续更新应急专家库成员。组建县应急救援尖刀分队，

重点承担灾害事故灾情侦查、通信保障、先期救援和指导灾区自救等工作。建设镇（街道）综合性应急服务中心，依托综治队伍、民兵预备役、义务（志愿）消防队员、保安员、医务人员等组建“一专多能、一队多用”的基层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到2022年，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具备灾害事故先期处置能力，筑牢应急救援第一道防线。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车辆、装备和器材配备，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专家的遴选、使用、考核和奖励机制。

3. 提升决策指挥能力

建立健全应急救援决策指挥机制，强化应急管理部门综合协调和辅助决策指挥职能，明确各级各类应急救援和应急保障队伍的调动指挥权限，规范信息汇总、咨询决策、会商研判、指挥协调等工作环节，构建多灾种综合指挥和分灾种牵头指挥统分结合、密切协同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探索建立现场总指挥官制度，科学设置现场指挥部，规范应急指挥和处置工作流程。推进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建立后方与现场指挥部组成结构标准，全面建成县综合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县级综合应急指挥信息系统⁵，建成应急指挥后方和应急事件点位双向互动指挥调度系统，实现信息全面汇聚、快速展现、上传下达、协同会商、分析研判、指挥调度和辅

⁵ 综合应急指挥信息系统：集综合风险动态监测、灾害事故防范、常态防灾减灾管理、应急救援救灾一体的应急指挥系统。

助决策等功能。完善应急指挥人员选拔任用、定期培训、考核评估制度，提高应对急难险重任务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4. 加强救援综合保障

充分利用整合现有资源和基础设施条件，依托成都市相关平台，构建融合互通、全域覆盖、全程贯通的应急通信网络，加强信息采集类、信息传输类、现场指挥类、辅助设备四大类通信装备配备，为突发事件现场信息采集、应急救援快速响应、统一指挥提供通信支撑。建立应急管理部门和通信主管部门沟通联络、信息通报及应急资源共享等协作保障机制。加强灾害多发易发地区、乡村区域公众通信网络防灾抗毁能力建设，提升基层应急通信网络设备覆盖率，在灾害易发区域、交通偏远的镇（街道）、村（社区）配备卫星通讯设备、全域通数字对讲机等应急通讯设备。

（五）夯实灾害应对准备，凝聚应急管理合力

1.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

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统一配送、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原则，健全权责明晰、协同联动、运转高效的应急物资保障机制，以及应急物资紧急调用和征用补偿机制。建立县级储备与镇（街道）储备职责明确、职能部门之间密切配合、政府储备和企业储备分工科学的现代化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在事故灾害风险较大或边远山区的镇（街道）、村（社区），依托中心消防救援站、便民服务中

心（点）等建立应急物资储备点。

2. 健全应急运输体系

统筹协调公路、铁路等多种运输方式，加快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加强各种交通运输方式的信息沟通、协调配合、运力调配、服务设施衔接和资源共享，提高紧急运输保障能力。建立多方参与、协同配合的综合交通紧急运输管理协调机制和征用机制，加强区域物资统筹调配。建立紧急运输绿色通道，保障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特种车辆跨区域优先通行机制。健全交通运输应急管制机制，明确各类突发事件车辆通行条件，开辟应急抢险“绿色通道”，确保应急抢险队伍快速投送。

3. 完善应急空间规划

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布局和建设管理，新建或改造升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具备应急指挥、应急演练、物资储备、人员安置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应急避难场所，统筹利用学校操场、广场、绿地等规划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到2025年底全县人均有效避难面积达到2平方米。编制中长期防灾减灾国土空间规划，科学预留防灾避难和中长期安置重建空间，将城市防灾减灾基础设施用地需求纳入本地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并予以优先保障。加强城市消防队站规划布局，新建或改造升级城市消防队站，为新建队站预留土地指标。以干线公路网和城市主干道网为主通道完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健

全场所管理、疏散运输和信息指挥工作机制，实现应急避难疏散体系安全、高效、有序运作。

（六）加强科技人才支撑，加速创新驱动发展

1. 强化信息支撑保障

全面部署道路桥梁、市政设施、建筑工地、交通运输、地下管网等智能感知设施，加快推进危化品全链条安全、地下空间燃爆安全监测、桥梁安全健康等感知网络建设。完善应急信息化平台，完善实时监测、远程调度、指挥决策等功能，构建城市运行态势一张图，实现“一屏全观”，推进信息化平台向镇（街道）、村（社区）、小区延伸，加强多平台信息共享，建立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数字化协同管理体系，实现城市安全运行“一网统管”。

2. 发展安全应急产业

依托行业重点院所和重点企业，建设安全应急产品创新平台，开展关键核心共性技术攻关和装备研制。加强龙头企业、产业化项目的培育和招引，逐步建立上游科技创新—中游生产—下游应用服务的安全应急产业体系。探索“产品+服务+保险”“产品+服务+融资租赁⁶”等应用新模式，构建生产企业、用户、金融保险机构等各类市场主体多方共赢的新型市场生态体系，促进先进、适用、可靠的安

⁶ 集融资与融物、贸易与技术更新于一体的新型金融产业。由于其融资与融物相结合的特点，出现问题时租赁公司可以回收、处理租赁物，因而在办理融资时对企业资信和担保的要求不高，所以非常适合中小企业融资。

全应急装备工程化应用和产业化进程。

3. 推动专业人才建设

完善专业型人才培养招录政策，加强与高等院校、培训机构、职业院校战略合作，开展应急专业人才教育培训，制定并实施人才引进与交流政策，加大创新型人才和专业服务人才引进力度，推动建立应急管理专家库，遴选应急管理各方面专家，为大邑县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供坚实支撑。加强应急管理培训演练，提升领导干部综合判断、信息沟通、协同应对等应急能力。

（七）筑牢应急法治基础，建设更美平安大邑

1. 落实应急管理法规政策

全面贯彻实施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积极对接省、市应急管理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因地制宜健全大邑县应急管理、自然灾害防治、应急救援、消防安全等方面规范性文件，提高应急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建立常态化普法教育机制，开展丰富多样的普法活动。

2. 推进应急管理标准化运行

积极对接市级应急管理标准提升行动计划，引导鼓励制定应急管理领域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建立健全应急管理基础标准、管理标准、技术标准、工作标准。重点研究制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研判预警、管控治理和突发事件危机决策、信息发布、指挥调度、现场处置、救灾救助、

调查评估等关键工作流程规范，以及应急管理大数据应用、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配备等标准规范，鼓励社会团体制定应急产品及服务类团体标准。全面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公共安全领域安全管理标准化、安全文化示范单位、安全社区等达标创建，推动应急管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省市地方标准的应用实施。

3. 强化应急管理行政执法

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整合安全生产监管、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等行政处罚执法职责，健全监管执法体系，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推动执法力量向基层和一线倾斜。加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执法能力建设，强化执法装备配备和执法工作条件保障。建立消防、危险化学品等重点领域执法跨部门协作机制。推进分类分级执法，实现重点企业固定周期“全覆盖”执法检查、其他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抽查。加大安全生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持续推进“互联网+执法”“清单制+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提升执法效能。规范实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格执行移送标准和程序。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大典型案例宣传。完善执法人员职业培养和考核奖惩制度。到2025年实现具有应急管理相关学历、职业资格或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数量不低于在职执法人员的75%。

（八）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筑牢人民安全防线

1. 提升全民安全应急素养

弘扬应急文化，大力选树、宣传英雄模范，充分发挥好精神引领、典型示范作用。加强安全素质国民教育和应急管理法治宣传，结合“5.12 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和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在学校、商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逐步配置急救箱和体外除颤仪，确保规范正确使用。加强应急宣传队伍建设，完善县应急新闻宣传队伍装备配备，常态化组织应急新闻宣传队伍培训和实战竞赛。做好突发事件舆论引导，完善有效互动渠道，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建设完善公共应急广播系统，实现日常宣传、预警信息发布和紧急状态下社会动员的规范协同。

专栏 2：公众安全宣传教育能力提升

建立应急科普宣教协同机制，建立应急部门协同机制，建立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坚持日常宣教与应急宣传相统一，实施安全文化精品项目建设，开发安全宣传教材、读物、视频等文化产品，储备和传播优质应急科普内容资源，有效开展传染病防治、防灾减灾、应急避险等主题科普宣教活动，发展壮大安全文化产业。做好政策解读、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积极推动和引导安全文化体验场馆、基地的规划与建设，广泛开展面向社会公众的安全知识宣传、自救互救技能培训和安全应急演练，建立应急科普专家队伍，提升应急管理机构和媒体人员的应急科普能力。

2. 构建多元参与治理格局

支持和规范应急管理第三方服务机构发展，推动第三方服务专业化、市场化和规模化。将社会应急力量参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工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编制应用场景和投资机会清单，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开展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咨询、检测检验、应急演练、教育培训等应急管理服务。建立健全社会参与应急管理制度，完善协调管理、应急调用、资源共享、救援补偿等机制。推进应急管理诚信体系建设，完善信用征集、公示、修复管理机制，探索建立紧急征用、志愿捐助、灾害救助和恢复重建等方面的信用制度。大力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探索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的巨灾风险分担机制，丰富应急救援人员人身安全保险产品。

3. 建设基层应急管理体系

以网格化管理为切入点，构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形成以政府力量为主，社区、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个人协同参与的基层应急治理格局，夯实韧性安全城市基础。推动镇（街道）应急队和村（社区）应急分队建设，建成以中心消防救援站为主力，镇（街道）应急队和村（社区）应急分队为辅助的“一主两辅”基层应急力量体系。优化基层监管力量配置，推动监管服务向小微企业延伸，持续优化“社区发现、镇街呼叫、部门响应、协同整治”基层安全风险隐患治理体系。推动村（社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发展，

增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应急功能，建强补齐区域性中心镇（街道）消防救援站，加强和规范村（社区）微型消防救援站建设。

4. 增进应急管理协作交流

重点建立跨区域应急管理协作平台，推动应急管理规划和政策法规标准衔接，强化跨区域重大安全风险联防联控，提升突发事件协同应急能力。加强应急管理交流合作，推动相关企业、科研院所、社会组织在科研、项目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有关部门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分工，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规划实施与年度工作计划的衔接，明确规划各项任务的推进计划、时间节点和阶段目标。健全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确保规划实施有序推进，确保重大工程有效落地，确保各项目标如期完成。

（二）加强经费保障

积极推动将应急管理领域重大项目纳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管理，统筹安排规划应急管理领域重大工程项目所需财政资金。推动相关部门将应急管理项目在部门预算优先统筹安排。研究编制推动建设智慧韧性安全城市应急场景和投资

机会清单，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引导多元化资金投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经济政策，列支专项资金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重大隐患治理。

（三）加强评估监督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将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部门和镇（街道）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由应急部门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分析实施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及时公布进展情况报告。县各级政府要加强对本地区实施规划情况的监督检查。

附件 1

大邑县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 言	30
一、发展形势	31
(一) 进展与成效	31
(二) 问题与挑战	33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	34
(一) 指导思想	34
(二) 基本原则	35
(三) 规划目标	36
三、主要任务	36
(一)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制	36
(二) 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38
(三) 完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40
(四) 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41
(五) 强化安全生产科技支撑	45
四、保障措施	46
(一) 加强组织领导	46
(二) 加强宣传培训	47
(三) 强化政策支持	47

前 言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着眼于大邑县安全生产工作全局，从解决安全生产问题出发，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大工程和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十四五”应急管理领域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应急函〔2019〕179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全省“十四五”规划前期工作的通知》（川发改规划〔2019〕227号）《成都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并结合大邑实际，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是未来五年大邑县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的总体方案，是各级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职能、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制定相关预案政策以及安排安全生产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与政府投资的重要依据。

一、发展形势

(一) 进展与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安全发展摆在治国理政的高度进行整体谋划推进，开辟了安全生产理论与实践新路径，为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十三五”时期，县委、县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并结合《大邑县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扎扎实实抓好安全生产各方面各环节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016-2020年，大邑县生产安全亡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总体下降，未发生较大及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向好。

安全生产主要指标分析。根据《大邑县“十三五”安全生产规划》，明确十三五的目标指标、主要任务、重大工程。2016年至2020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和工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均在控制指标内。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逐步健全。制定了《大邑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职责任务清单》（大编发〔2017〕41号）《大邑县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实施办法》（大

委办〔2018〕41号），明确了县安委会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确立了党委和政府对于安全生产工作共同负有领导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和成都市“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2015-2017）”，促进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走上法治化、规范化、制度化轨道，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防范和抑制。依托成都市安全生产重大危险源监控平台，参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评定标准和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建立以网络信息系统为平台，以企业自查自报自改、部门实时监控为核心的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系统。十三五期间，全县180家“四上”企业进入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系统，全县821家生产经营性单位（场所）进入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系统。对重点行业领域采取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聚焦危险化学品、城乡消防、交通运输、城市建设等重点行业领域，累计排查治理安全隐患5.9万余条，上报风险源9683条。

应急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强化县级应急管理机构建设，推动应急管理工作向基层延伸。推动安全生产应急设施设备装备与建设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三同时”）。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安全生产事故灾难预案，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双盲”应急救援演练，组织政府部门和企业应急管理人员培训，

应急处置能力极大提高。

全社会安全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发挥新闻媒体的正面引导和舆论监督作用，完善了安全生产新闻发言人、新闻发布会、信息公开、事故和救援工作报告机制。完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健全信访举报投诉平台，加大奖励力度，提高举报、受理、处置效率，形成及时发现、及时处置、共同查堵安全漏洞和隐患的快速反应机制，社会共治体系逐步健全。

（二）问题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同时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传统和非传统风险聚集交织，社会风险的复杂性与不确定性日趋明显。

一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还有差距。部分企业主要负责人法治意识缺失，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流于形式，安全规章制度执行不到位，安全投入保障不足；部分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存在专业能力不足、安全风险辨识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治不深入、安全意识不高、安全生产标准化停留在资料标准化上未实际应用于管理中、承包商管理不严格等问题；部分企业从业人员文化程度与所从事的高风险岗位不匹配，教育培训

走过场，人员流动性大，岗位责任制难以落实。

二是生产事故风险控制仍面临挑战。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虽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控制，但在部分行业领域，高处坠落、物体打击、机械伤害、触电等事故依然易发多发，与上级要求及人民群众对安全生产的新期盼相比仍有不小差距，暴露出企业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尤其是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对员工安全培训教育流于形式等问题。

三是安全生产新风险逐步显现。经济发展新常态、新业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涌现，地震、暴雨洪涝、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不时出现，技术和装备安全要求不断提高，多种安全风险叠加，城市安全日益复杂，部分安全技术标准和规程不能完全满足和适应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的需要，亟需结合实际进行修订、完善、细化，使之更具操作性、针对性。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

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以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主攻方向，解决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安全生产瓶颈性和根源性问题，从本质上消除事故隐患，不断夯实安全发展基础，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1. 改革引领，创新驱动。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渐进式改革发展，加快安全生产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体制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推动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2. 依法治理，强化责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体系，强化运用法治思维和手段解决安全生产面临的矛盾和问题的能力，在抓重点、补短板精准发力。强化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

3. 源头管控，防患未然。把安全生产贯穿于规划、设计、建设各环节，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管控和专项整治，从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和能力建设，强化行业自律，提升市场主体安全生产意愿和防治水平，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的数量和危害后果。

4. 社会共治，安全共享。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加大应急科普工作，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完善“党政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企业全面负责、群众参与监督、全社会广泛

支持”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市场等手段，提升安全生产社会共治的能力与水平，全民共享安全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安全生产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升，安全生产形势趋稳向好，基本建立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安全生产事故总量持续下降，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表 1 “十四五”安全生产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性质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十四五”较“十三五”期间总数同口径下降 15%	约束性
2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约束性
3	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较 2021 年 ⁷ 期间总数下降 1	约束性
4	单位地区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较“十三五”同口径下降 35%	约束性
5	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率	100%	预期性
6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运输监测监控率	≥95%	预期性
7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较“十三五”同口径下降 10%	约束性
8	各镇（街道）安全专职管理人员	≥2 名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制

7 情况说明：2021 年已经发生“6.13”大邑安全生产事故。

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应急预案和各级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要求，梳理对照、查缺补漏、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规范体系，推进安全生产有法可依。全面夯实安全生产法制基础，监管职责具体落实到基层各部门各岗位，提升基层安全监管水平。贯彻执行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推进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协调机制，制定安全生产分类分级执法意见。推进安全生产依法行政，明确县、镇（街道）各层级执法管辖权限，确定各层级执法管辖企业名单，分行业领域建立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清单。强化执法能力建设，建立完善集风险防范、事故调查、行政处罚、案件移送于一体的安全检查工作体系。优化配置安全监管力量，着重加强关键环节的力量前突设置，大力推进实施安全监管网格化管理，提升科学监管效率。提升基层队伍执法能力，进一步完善镇（街道）基层安全监管体制，充实执法队伍力量，优化队伍人员配备和结构，理顺和明确镇（街道）安全监管队伍执法职责和程序，充分发挥镇（街道）安全监管队伍的作用。

专栏 1：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能力建设工程

健全完善基层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机构，固定编制和人员，原则上不少于 2 人，实现安全生产专业执法队伍规范化、正规化运行。完善基础工作条件，补充配备安全监管监察执法装备，现场监督检测设备、现场执法与调查取证

分析设备、监管执法配套设备等各类执法专用装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实施安全监管监察执法人员专业能力提升工程，开展监管监察干部业务轮训和执法培训，着力提升综合监管能力。

专栏 2：基层安全人才队伍建设项目

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建设，尤其是向基层倾斜，加大相关保障力度，加强镇（街道）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到 2025 年底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或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人员的 75%。进一步加强安全监管队伍专业能力建设，制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建设规划和标准导则，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分级分类精准执法。着力加强安全监管人才培养，定期组织开展培训。

（二）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形成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层次分明、行之有效的安全生产监管格局。按照权责一致原则，明确监管部门管理机构、镇（街道）和产业功能区和安全管理职责，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行业监管部门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推动建立健全覆盖各级党委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贯穿县、镇（街道）、村（社区）的立体式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以健全企业安全管理体系、提高安全管理能力为突破口，以隐患排查治理、应急准备、标准化建设等为抓手，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安全发展。

落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进一步完善各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责任制相关规定，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贯彻落实《成都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

施细则》，强化县委、县政府及基层党委（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明确部门监管责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厘清安全生产综合监管与行业监管的职责和界限。推进建立负有安全监管监察职责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的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依法依规履职尽责。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制定全员主体责任清单，明确主要负责人、其他负责人、职能部门负责人、生产车间（区队）负责人、生产班组负责人、一般从业人员等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执行落实，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一企一策”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实施。突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日常化、显性化，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的规范化。

专栏 3：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程

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升级，实现安全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标准化。要求在 2025 年底前，全县重点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实现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

(三) 完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进一步完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坚持安全生产长效防控，强化安全生产源头管控，进一步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和本质安全水平，统筹推进安全生产水平再上新台阶。健全风险隐患定期排查机制，定期开展全县较大以上风险隐患排查研判工作，强化隐患信息化管理，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动态监管，实现隐患排查治理动态分析、全过程记录和管理。强化落实企业风险管控措施，指导企业健全完善风险辨识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工作，明确管控责任、管控措施和风险定期报告要求，构建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长效机制。推进风险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通过工艺严防、设备严控、人员严管、过程严治，推动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全面提升企业本质安全、职工行为安全、园区公共安全防控水平。

专栏 4：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推进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与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体化建设。建立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数据库，编制安全生产危险性分布和风险评估分布图。打牢城乡地区火灾防控基础。实施高层建筑、商业综合体等重点场所消防系统改造，打通城镇消防“生命通道”。
专栏 5：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程
以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储存运输、公共基础设施运行、电力设施保障和粉尘涉爆企业，以及人员密集场所、老旧市场和棚户区消防等为重点，

计划实施区域性火灾隐患整治工程、农村公路桥梁改造工程等重大安全隐患整治项目，全面排查消除重大安全隐患。要求全县“四上”企业全部进入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系统，全县所有企业进入隐患排查治理动态监管系统。

(四) 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制定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推动各项制度措施落地见效。严格落实市级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执行，要求严格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准入，从严控制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推进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依托成都市化工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管控监测预警系统，对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工作实施动态监测预警。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全面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油气输送管道、危险化学品运输和使用环节安全监管。实施危险化学品“互联网+”工程。明确全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实现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安全监管。实施监管执法人员能力提升工程，2025年底前实现具有化工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或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数量2-3名。

加强城乡消防安全整治。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分级制定“一城一策、一区一策”综合治理方案，分类分批完成督办整改。集中开展五类场所消防安全治理，针对重点场所，制定实施消防安全能力提升方案，

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聚焦新产业新材料新业态风险评估，整治老旧场所、电动车、外墙保温材料等突出风险，分阶段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全面落实差异化风险管控措施。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建立健全乡村消防安全机制，完成乡村消防规划编修，进一步推动农村消防工作，明显改善全县乡村消防安全条件。抓牢重点行业消防标准化管理，形成重点行业领域消防标准化管理制度，有效落实行业标准化管理。实施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工程，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高风险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和精准治理。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分批次、分类别对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实现重点人群消防教育培训覆盖率达100%。

加强交通运输安全整治。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巩固提升国省县乡公路安全隐患治理效果，加快隐患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淘汰报废大客车，推动公交车安装驾驶区隔离设施，严格落实客货车技术标准，督促生产企业改进车辆安全设计，基本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专项治理，落实铁路沿线环境安全治理各方责任，依法查处破坏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农村交通安全监管，建立健全农村客运班车通行条件联

合审核机制。加强轨道交通运营安全治理，有效防范列车脱轨、列车冲突等险性事件或事故发生。开展邮政寄递安全综合治理，推进“互联网+监管”，初步实现安全监管信息化、基础管理数字化。

加强城市建设安全整治。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将安全韧性作为城市安全整治的重要内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现状指标体系。持续开展城市危险房屋排查整治，全面排查改建建筑人员聚集场所安全隐患，结果纳入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展摸底调查，制定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利用和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指导意见，推动开展城市地下基础设施信息及监测预警管理平台建设。完善燃气工程技术标准，规范燃气市场秩序，完成全县燃气供应场（站）新一轮集中排查，促进老旧场（站）设备设施更新换代。实施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县城、镇（街道）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 92%、80%；生活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100%；县城再生水回用率达到 20%。

强化工商贸安全整治。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与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在金属冶炼、涉爆粉尘等重点行业领域推行清单制管理，督促企业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提升基础支

撑保障能力，强化教育培训，加强各行业部门间培训资源和专家库共享，定期开展工商贸行业安全培训。加强行业安全管理队伍建设，推动各工商贸企业充实其安全管理人员，确保重点领域工商贸企业注册安全工程师数量。健全应急管理机制，督促企业完善应急预案，定期开展企地联合应急演练，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整治。大力推行“特种设备安全现场检查 APP”，以电梯安全监管改革为抓手，持续开展电梯维护保养和检验检测乱象整治。加大检查执法力度，强化公共聚集场所、工贸行业、燃气行业和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安全集中整治，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达到 100%，法定检验率达到 100%。提升特种设备安全基础能力，实现基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数据的检验检测、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生产使用等信息互联互通，实时共享。

强化产业功能区安全整治。完善功能区安全监管体制机制。细化压实功能区及功能区企业安全生产职责，明确功能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配齐配强专业执法力量，落实地方和部门监管责任。强化功能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加强功能区安全发展规划管理，开展功能区安全风险评价，规范功能规划布局，严格功能区项目准入把关，合理布局功能区内企业，严格生产经营单位准入和退出，完善功能区公共设施，进一步提升功能区本

质安全水平。建立功能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功能区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完善安全风险数据库和隐患排查治理台账，确保各类安全风险隐患能够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加强高风险功能区安全管控，全面深化整治冶金有色等产业聚集区安全隐患。加强仓储物流产业集中区域安全管理，健全部门监管协作和信息通报制度，综合保障进出口危险货物安全高效运行。

强化危险废物安全整治。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建立规范化的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台账。督促产生危险废物单位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落实申报登记制度和转移联单制度，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组织开展固体废物属性鉴别鉴定，企业产生的属性不明固体废物鉴别鉴定率100%，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全面排查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环境风险。强化全过程监管，建立覆盖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各个环节的监管工作体系。严格落实环境安全管理规定和有关法规标准，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五）强化安全生产科技支撑

以科技创新为动力，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科技资源，加强关键技术和安全装备研发、应用、培育和发展安全产业，为构建安全保障型社会提供有力科技支撑。推进

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加快推进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研发和成果应用转化，加大安全科技创新力度，整合优势科技资源，加强安全生产学科专业建设，尽力支持高校、职业院校和企业建设一批安全生产实训基地。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支持和鼓励企业加强安全技术改造，加快淘汰落后技术、工艺和装备，提高生产机械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从根本上提高企业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在危险化学品、重点工贸和粉尘、有毒有害等行业领域开展“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科技强安专项行动，加快工业机器人和智能装备应用。

专栏 6：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工程

引导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在线监测监控、安全生产台帐等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应急通信基础设施，全面优化提升对重大险情和各类事故灾难的快速响应能力。在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化平台建设，建立生产安全事故风险数据库，编制安全生产危险性分布和风险评估分布图。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有关部门要根据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本地区本行业发展规划或制定专项规划，明确安全生产重点任务和年度目标。建立健全协调推进机制，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措施，落实责任分工，强化要素保障，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推进。

(二) 加强宣传培训

加大对安全生产规划的宣传力度，开展规划专题培训，让各级各部门和单位全面把握、准确理解规划总体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合力，营造推动规划实施良好氛围。

(三) 强化政策支持

加大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与隐患治理等方面的投入。分阶段、分步骤实施一批重大工程和项目。采取“一个项目一个方案”，明确推进措施、完成时限、责任单位，确保项目快落地、早见效。

附件 2

大邑县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 言	50
一、现状与形势	51
(一) 取得的成就	51
(二) 问题与挑战	53
(三) 发展机遇	54
二、总体思路与目标	56
(一) 指导思想	56
(二) 基本原则	56
(三) 规划目标	57
三、主要任务	58
(一) 完善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建设	58
(二) 提升防灾减灾体系现代化水平	59
(三) 全面提升自然灾害抵御水平	60
(四) 建强防灾减灾救灾保障能力	63
四、保障措施	65
(一) 加强组织领导	65
(二) 加强资金保障	65
(三) 加强监督评估	66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后，全力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应急管理新体制的关键时期。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工作做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自然灾害救助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相关规划和《大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成都市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等政策文件，为提高城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社会和谐稳定、城市持续发展出发，并结合大邑实际，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是“十四五”期间大邑县防灾减灾事业发展的总体方案，是大邑县指导防灾减灾工作、制定防灾减灾政策、履行防灾减灾公共服务职能、安排防灾减灾重大项目建设与政府投资的重要依据。

一、现状与形势

(一) 取得的成就

“十三五”期间，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应对重特大自然灾害，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与能力明显提高，自然灾害损失明显降低。

防灾减灾救灾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制定印发《中共大邑县委大邑县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大委发〔2019〕19号），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改革进行全面部署，制定了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清单，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更加完善。设立应急管理委员会及其下设的18个专项指挥部，对“防、抢、救”等工作进行事权划分，并印发工作规则。划分应对自然灾害的事权和防灾减灾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应急、规自、水务等部门参与防灾减灾救灾的应急准备、应急指挥、抢险救援、医疗救护、灾后重建、灾害救助、军地联动等工作机制。基本形成统一指挥、综合协调、权责明确的管理体制和资源统筹、信息共享、协同联动的运行机制。

基层防灾减灾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大力推动城乡综合减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村（社区）综合减灾标准化建设工作，不断扩大综合减灾标准化村（社区）覆盖面。截止2020年，全县建成综合减灾标准化村（社区）60个。深化完善基层减灾救灾标准体系，构建自然灾害管理全过程、各环节服

务规范，不断提升基层减灾救灾精准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和能力。深入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2017年邳江镇邳源社区、悦来镇王岗村被国家减灾委、民政部评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明显提升。全县建立山洪地质灾害预测预警系统和防汛预警系统，基本实现重点部位实时监测。建立地质灾害专职监测员制度和主动预防避让机制，安全转移游客和群众。全面建成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开展精细化预报业务、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和中小河流洪涝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初步实现气象预报预警精细化。针对全县处于地震多发区，建立地震监测和预警系统，已建成的地震监测台站数量共计17个。

救灾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切实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确保灾害发生后的应急救助。2018年起县财政每年列入“自然灾害救助金”预算。切实加强救灾物资储备。截止2020年，救灾物资储备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为救灾工作提供了坚强的后勤保障，储备了帐篷433顶、防寒服280件、棉大衣280件、棉被垫被905件及其他各类救灾物资等，并与第三方公司签订了物资代储协议，确保应急救灾物资及时调拨。

应急救援能力不断增强。充分发挥社会资源作用，整合救灾资源，加强救援队伍建设，形成了一支以综合性消防救

援力量为主力，以防灾减灾工作人员和专业救援人员等为骨干，以社会救援队伍和人民群众广泛参与为基础的防灾减灾救援队伍，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成功应对大邑县“8.20”和“8.17”洪灾，通过提前预警和转移人员，大幅度减少洪灾受困群众和游客的数量，节省大量人力、物力、财力。

（二）问题与挑战

“十三五”以来，大邑县在防灾减灾救灾领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是面对新形势、新任务，也面临着许多挑战。全县地质、洪涝等灾害易发、多发、频发的趋势并未改变，新发灾害风险依然存在。“十四五”时期，是大邑县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五年，是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的重要时期，也是统筹发展和安全面临诸多新任务、新挑战的特殊时期。

一是自然灾害复杂多样，防范治理难度大。极端气候和重特大地震带来的后续影响依然存在，自然灾害的多样性、突发性、异常性和复杂性较为突出，发生局部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的可能性依然存在。域内具有发生中等强度以上地震的地质构造背景，存在发生地震灾害风险，汶川地震带来的后续影响依然存在。

二是防灾减灾能力相对不足，短板弱项亟待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与经济社会发展仍不完全适应，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一些地域防洪排涝安全

风险设防、防震减灾业务发展、城镇农村防御基础、救灾物资配备、综合救援队伍等抵御防范灾害能力水平较薄弱，消防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库、救援疏散通道、信息化技术应用的短板较突出。

三是治理现代化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随着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新一轮西部大开发、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等多重战略机遇叠加，大邑县在高度开放发展和产业结构升级带来重大发展机遇的同时，不可避免遭遇城市系统性风险⁸和新兴风险⁹等多重风险的冲击，对大邑县综合灾害防御体系、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四是基层公众防灾能力建设亟待强化。基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仍需深化，部分地区风险管理能力依旧薄弱。社会公众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培训有待深化，公众参与应急管理的社会化组织程度不高，防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仍需进一步加强，以适应充分调动全社会资源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工作的迫切形势。

（三）发展机遇

“十四五”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8 城市系统性风险：指在城市化快速发展过程中带来综合性风险，主要包括出生人口无法满足新老更替的风险、大量存量财富沉淀于狭小面积的国土面上的风险和传统文化受到破坏的风险等。

9 新兴风险：指那些在以往社会中未曾出现过的陌生风险，也可以是在新的环境条件下又重新出现的熟悉的危险，表现出新的特征、新的机制或者带来了新的后果，通常指人类现有知识和能力暂时无法有效解决或管控的风险。

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也是机构改革后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更是大邑县高质量建设雪山下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奋力谱写大邑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关键时期，必须充分挖掘发展需求，准确抓住发展机遇，扎实高效推进防灾减灾高质量发展。

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优势。在总体国家安全观的理论指导下，立足当代、放眼未来，站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保障中华民族长远发展的战略高度，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安全需要为根本目的，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构建以风险管理为基础的新时代新型防灾减灾体制机制。

科技创新加速拓展优势。以智能化为主导，以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为引领的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正蓬勃发展，科技创新进入广泛渗透融合、加速推进实施的新阶段，将对提升重大自然灾害预测预警和防范处置能力发挥重要关键作用。

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优势。2020年，大邑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300.6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4.2%。全年新增新经济企业667户、增长32.4%，安仁人文新消费融合场景获评2020年成都市“十百千”示范应用场景一等奖。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049元，比上年增长8.0%。良好的经济环境为大邑县防灾减灾救灾领域吸

引了源源不断的专业人才，对防灾减灾救灾水平的提升有了坚实支撑。

二、总体思路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应急管理决策部署，精准把握大邑在成都发展大局中的位势和作用，将应急管理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有效防范和应对影响大邑现代化进程的重大风险挑战，为大邑的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领导，政治引领。**坚持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绝对领导，发挥好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2.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安全、因地制宜、平灾结合的原则，牢固树立安全发展和灾害风险管理理念，坚守防灾减灾安全底线。

3. **坚持综合减灾，科学布局。**加强自然灾害风险评估、综合监测、预警预报、工程防御、宣传教育等预防工作，坚持防灾抗灾救灾过程有机统一，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强化统筹协调，做好全灾种、全灾链、全过程的自然灾害管理工作。

4. **坚持科技引领，精准施策。**与成都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相衔接，依托“城市大脑”加强科技对防灾减灾救灾支撑与引领作用，对主要风险实施精准防控。协调好防减灾救责任链条，使之无缝衔接；精细化排查风险隐患，精准实施防御，切实提升城市的韧性。实施风险分类分区，形成有区别、有重点的防灾减灾救灾对策与措施。

5. **坚持依法管理，社会共治。**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完善应急管理领域法规和标准体系，提高灾害监管能力和水平，加快防灾减灾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坚持社会共治，动员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防灾减灾工作。

6. **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发展。**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全面推进防灾减灾改革方向，加快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体制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推动防灾减灾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三）规划目标

到2025年，初步形成以人为本、科学高效、综合集成、多元协同的新时代综合防灾减灾现代化体系，落实应急救灾

主体责任，灾害监测预警、风险防治、公共服务、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高，高质量防灾减灾公共服务体系加速构建，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大邑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表 1 “十四五”防灾减灾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性质
1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 GDP 的比例	<1%	预期性
2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 ¹⁰	<1	预期性
3	灾害信息发布公众覆盖率	>95%	预期性
4	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	6 小时之内	预期性
5	重点村（社区）应急物资储备点配备率	100%	预期性
6	全县应急避难场所人均避难面积	≥2m ²	预期性
7	规划建设一类应急避难场所	1 个	预期性
8	各镇（街道）、村（社区）灾害信息员	≥2 名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完善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建设

1. 优化工作职责体系

坚持“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原则，推进自然灾害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完善自然灾害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各领导机构及其办公室统筹研究和综合协调职能，发挥防灾救灾指挥机构防范部署与应急指挥作用，建立健全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制度，理顺行业部门自然灾害防治职能，健全行业部门防治工作权责清单。

¹⁰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 = $\frac{\text{年均因灾死亡人数}}{\text{总人口} \times 1000000}$

2. 健全政策和预案标准体系

承接省、市相关战略布局，紧密结合成都市“十四五”规划制定，进一步健全大邑县自然灾害防治与防灾减灾救灾相关领域的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治中的行业管理和协调配合职责，逐步完善覆盖全灾种、全过程的自然灾害防治标准框架，形成具有本地区特点的自然灾害防治法规和标准体系，提高灾害防治法治化水平。组织修订自然灾害救助、防汛抗旱、地震、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落实责任和措施，强化动态管理，不断完善自然灾害应急预案体系。

(二) 提升防灾减灾体系现代化水平

1. 创新完善防灾减灾标准体系

持续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统一完整、有序衔接的防灾减灾综合标准体系。加强防灾减灾标准的衔接，加强地震、气象、火灾、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主管部门联合标准制定工作，强化不同行业应急标准的统一规划，同时加强大邑县相关标准与成都市标准相衔接。

2. 加强防灾减灾法制化宣传力度

组织梳理已发布的法律、行政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四川省防灾减灾地方性法规及地方标准，将防灾减灾法制化培训与宣传纳入应急业务培训。建立防灾减灾法制化宣传贯彻效果评估和定期反馈机制，将防灾减灾法制化宣传

纳入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业务培训，积极推动国家防灾减灾法规条例及地方标准学习，提升防灾减灾法制意识。利用“5.12 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国家法定宣传日，深入推进防灾科普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机关，提升公众突发事件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强化企事业单位履行防灾安全知识教育培训等社会责任，全面提升社会公众防灾素养。

3. 健全灾害信息共享机制

建立健全应急、经科信、规划与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务、统计、气象、消防救援等单位的灾害信息互联互通机制，构建统一的灾害综合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实现致灾因子、承灾体、救援救灾力量资源等信息及时共享。加强灾害趋势和灾情会商研判，完善灾情统计制度和灾害信息管理系统，进一步壮大灾害信息员队伍，督促履行职责并强化动态监管。健全灾害舆情应对机制，强化信息公开，拓展信息发布渠道，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扩大受众面和影响力。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及时发布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三）全面提升自然灾害抵御水平

1. 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对大邑自然灾害致灾因子、承灾体分布及其历史发生情况进行调查评估，摸清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建立分类型分区

域的自然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编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图和防治区划图，修订地震、洪水、地质灾害等风险区划，形成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数据基础。

专栏 1：大邑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实施大邑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对地震、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致灾要素、承灾体分布及其历史发生情况进行调查评估，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调查评估各级政府、社会和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情况，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评估全县各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编制主要自然灾害分类分区域风险基础数据库和风险图，形成县级综合风险区划、灾害综合防治区划，明确自然灾害防治制定基准和确定布局。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长效工作机制，定期更新风险数据库和风险图，调整风险区划和防治区划。

2. 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预报

完善风险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利用物联网、卫星遥感等技术，建设空天地一体化的灾害事故监测感知网络。推进 5G、SDN¹¹、IPv6¹²等技术应用，建成天地一体、全域覆盖、全程贯通、韧性抗毁的自然灾害应急通信网络。建立完善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完善监测站网建设，建成全域覆盖、全程贯通、韧性抗毁的自然灾害风险感知网络，对灾害易发地区进行全方位、立体化动态监测。强化基层自然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镇（街道）、社区（村）至少配备 2 名 AB 角灾害信息员，实现城乡社区灾害信息员全覆盖和动态管理，到

11 SDN 软件定义网络 SDN 能够有效降低设备负载，协助网络运营商更好地控制基础设施，降低整体运营成本。

12 IPV6 第六代互联网协议，解决网络地址资源数量以及多种接入设备连入互联网的障碍问题。

2025年，预警信息发布公众覆盖率达到95%以上。

专栏 2：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
汇聚接入地震、地质灾害、洪涝、气象、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建立分类型、分区域、分层级的自然灾害风险感知动态数据库，实现全要素综合监测、综合风险评估、灾害分析预警和灾害态势智能分析。
专栏 3：林火火灾视频监控预警优化工程
推进林火易发区监控设施配置，提升林火监测预警能力。

3. 加强自然灾害防御基础设施建设

合理配置各类减灾资源，优先安排对城乡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的减灾工程项目。加强自然灾害风险防御和治理，提升水旱灾害、森林火灾、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建设标准，加快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避险移民搬迁工程等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建设。加强防汛抗旱、防震减灾、防寒保供等防灾减灾救灾工程建设，提高自然灾害工程综合防御能力，特别是农业、林业、地下管廊、地下空间防灾减灾救灾基础设施建设。

4. 完善城乡减灾保障基础设施

将幼儿园、学校、医院、福利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设施、应急通道、避难场所等安全保障设施重点进行完善，加强规范化标准化避灾安置场所建设，重点推进城市高楼、地下空间和停车场应急避灾安置场所规划建设。提高城市建筑、交通设施、生命线工程和基础设施抗灾能力和设防水平。

推进消防应急站点的应急设施与设备建设。增设微型消防站，加强对基础设施老旧、人员密集的老城区消防站点及消防通道规划建设，提升减灾设施的保障能力。

（四）建强防灾减灾救灾保障能力

1. 加强防灾减灾队伍建设工作

加强消防综合救援队伍建设，整合资源，健全快速调动机制，强化救援人员配置、装备配备、日常训练、后勤保障标准化建设，提升事故灾害应急救援能力。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建强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力量为骨干、基层应急力量为补充、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专家应急力量为支撑的“4+1”应急救援力量体系。组建县应急救援尖刀分队，重点承担灾害事故灾情侦查、通信保障、先期救援和指导灾区自救等工作。完善水上、空中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大直升机等空中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投入，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引入直升机、无人机等，形成辐射全县的陆空应急救援网络。

专栏 4：“4+1”应急力量提升

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应急力量为突击、专业应急力量为骨干、基层应急力量为补充、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专家应急力量为支撑的“4+1”应急救援力量体系。

1. 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乡镇消防队》（GB/T35547—2017）标准，加强消防站（队）人员配备、车辆建设和装备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全部消防站（队）人员满编执勤，新增

专职消防员 50 人；“十四五”期间，为所有在职消防员更新 1 套灭火防护服、1 套抢险救援服，更新 50%空气呼吸器，按照“报废一辆新增一辆”模式，保障消防车辆更新换代，满足灭火救援实战需要。

2. 专业应急力量：大力推进防汛抗旱、森林消防、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矿山、危险化学品、重大疫情、环境监测、交通运输、工程抢险、医疗救护、电力抢修、通讯保障等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大救援队伍培育扶持力度，配置必要的救援装备。

3. 基层应急力量：加强建设镇（街道）、村（社区）半专业扑火队伍，满足基本灭火救援需要。要求新增专职消防员，基本实现我县各类消防站、队满编执勤。

4. 社会应急力量：把具有专业知识、技能和装备的民间机构、社会救援组织、志愿者组织纳入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推进队伍标准化建设，鼓励和支持企事业单位依法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加大购买应急服务力度，加强对社会力量的培训和管理。

5. 应急管理专家：筹建应急管理专家咨询委员会，建立由灭火救援、地震地质、电力电气等多领域组成的应急专家库。完善专家甄选、评估、考核、应急会商和辅助决策机制，提升专家应急救援辅助能力。

专栏 5：应急救援“尖刀”队建设

组建 1 支应急救援尖刀队，重点承担灾害事故灾情侦查、通信保障、先期救援和指导灾区自救等工作，并为应急救援尖刀队配备必要的装备、设备和器材。并建立应急救援尖刀队伍常态化保障机制。

专栏 6：航空应急救援能力提升

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积极与无人机、通用航空等专业队伍战略合作，充分发挥无人机、直升机的机动优势，提升灾情侦察、通信保障、物资投送和人员转移能力。到 2025 年，充分发挥航空救援关键作用，初步形成“空天地”一体化应急救援体系。

2.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进一步强化地方主体责任，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理顺应急、发改、公安、消防、医疗、交通、通讯、电力、供水、供气等部门之间的关系，建立各部门之间应急物资调运的应急联动机制，实现应急资源一体化，确保储备在各部门的各类应急物资能够快速、有序地参与救援，提高应急物资的使用效率。优化应急物资储备点的城市布局，建立覆盖面广、交通便捷的应急物资储备点，建立县—镇（街道）—村（社区）—家庭四级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科学规划、稳步推进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和数据库建设，提升物资储备调运信息化管理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有关部门要把实施本规划作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重要任务，结合实际做好与本规划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的衔接，做好重点任务分解和落实，明确责任主体，加强与年度计划的衔接。要优化整合资源，完善跨区域、跨部门规划实施协同配合机制，统筹规划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实施，确保各项目标如期实现。不断健全防灾减灾工作体系，促进防灾减灾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二）加强资金保障

完善政府投入、分级分类负责的防灾减灾救灾经费保障

机制，持续保障投入力度。防灾减灾救灾管理所需基本建设、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等资金，由政府根据应急管理事业发展需要足额安排。完善财政、金融、信贷等政策，鼓励和动员社会化资金投入，切实推动规划相关任务和工程项目落实落地。拓宽防灾减灾资金来源渠道，优化社会资本参与城市防灾减灾建设投入的社会环境，鼓励企业将灾害风险管理纳入商业模式，参加防灾减灾基础性设施建设。

（三）加强监督评估

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责任制。建立健全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制度，对规划中列出的重点灾害的监测与治理情况进行动态跟踪与监督检查，建立更详细的考核指标与追责机制。明确应急管理部的综合管理职能与实施职能，确保责任的无缝对接。根据经济社会需求新变化，对规划指标和任务部署进行及时、动态调整。加强宣传引导，调动和增强各部门落实规划的主动性、积极性，确保规划的全面落实。